

香港证券及期货从业员资格考试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8/2021\\_2022\\_\\_E9\\_A6\\_99\\_E6\\_B8\\_AF\\_E8\\_AF\\_81\\_E5\\_c33\\_458560.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8/2021_2022__E9_A6_99_E6_B8_AF_E8_AF_81_E5_c33_458560.htm) 在《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框架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香港证监会”）确定了两地证券及期货从业人员资格互认的具体安排。在这项安排下，内地证券期货专业人员(指拥有有效的内地证券或期货执业资格的中国公民)通过由香港证券专业学会主办的香港证券及期货从业员资格考试（“香港资格考试”）（卷一），并符合香港证监会所列的其他发牌条件，便可以申请相关牌照，而无需通过专业知识考试。拥有内地高管任职资格的内地专业人员将被视作符合香港负责人员的行业资格，而持有内地一般的执业资格的，将被视作符合香港代表的行业资格。由香港证券专业学会举办的香港资格考试是符合香港证监会《胜任能力的指引》中代表及/或负责人员资格的香港考试。香港证监会已认可该考试之试卷为「认可行业资格」或「有关本地监管架构的考试」。自2005年至今，香港证券专业学会已在内地举办三次该项考试。第四次考试将由中国证券业协会承办，考试时间定于2007年8月11日(星期六)下午1:30至3:00，考场设在上海和深圳。第四次香港资格考试(卷一)报名日期由2007年6月6日（星期三）至2007年7月10日（星期二）止。考试费用为人民币500元。符合报考资格的内地证券期货专业人员可通过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

（[www.sac.net.cn](http://www.sac.net.cn)）报考。报考资格 报考香港资格考试（卷一）的考生必须为中国公民，拥有有效的内地证券或期货执业

资格，即拥有由：1. 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出之有效证券执业资格；或中国期货业协会发出之有效期货执业资格；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出之有效证券或期货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只持有内地证券或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国公民并不符合报考资格。报考考生需对其所提交的报考资料及是否符合报考资格的真实性的真实性负责。考试形式及合格线 考试为闭卷机考。考试时间共90分钟，试题设定为60题(每道题目分数相同)单项选择题。合格分数为70%。考试教材 成功报考的考生可获香港资格考试(卷一)的考试《温习手册及样本试题》一本。考生可根据该温习手册内的资料准备考试。此外，考生亦可于准备考试时参阅下列资料，惟此清单并不涵盖所有资料。《证券及期货条例》及其附属法例 由香港证监会发出之守则、操守准则及指引 香港证监会网址：[www.sfc.hk](http://www.sfc.hk) 香港交易所网址：[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香港金融管理局网址：[www.info.gov.hk/hkma/](http://www.info.gov.hk/hkma/)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网址：[www.mpfa.org.hk](http://www.mpfa.org.hk) 为反映行业及规则的转变，考试温习手册会定期或在适当时作出更新。考生在考试前应先查看香港证券专业学会的网页（专业考试栏）以取得考试温习手册最新的资料。报名方式 网上报考。考生可登录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www.sac.net.cn](http://www.sac.net.cn)）进行报名，并按指定的方式及时间缴纳报名费用。咨询电话：010-66575956 021-68545767-证券服务 背景资料：关于香港证券及期货业的发牌制度及CEPA下的资格相互认可的有关规定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下的单一发牌制度于2003年4月1日生效。在该发牌制度下，持牌人可以一个牌照进行不同类别的受规管活动。该条例下受规管活动共有九类。每个由香港证监会发出的牌照会列明该持有人可进

行之受规管活动。该九类受规管活动如下：受规管活动类别  
受规管活动第一类证券交易第二类期货合约交易第三类杠杆  
式外汇交易第四类就证券提供意见第五类就期货合约提供意  
见第六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第七类提供自动化交易服务第  
八类提供证券保证金融资第九类提供资产管理 内地证券期货  
专业人员在香港申请牌照时，应按照下列对照表（摘录自香  
港证监会网页www.sfc.hk）被视作已拥有与其当前执业资格相  
应的香港认可行业资格：内地执业资格香港牌照列出的受规管  
活动证券执业资格(已通过证券交易专科考试)证券交易(第一  
类受规管活动)证券执业资格(已通过证券投资分析专科考试)  
就证券提供意见(第四类受规管活动)证券执业资格(已通过证  
券发行与承销专科考试)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第六类受规管  
活动)期货执业资格(已通过期货专科考试)期货合约交易(第二  
类受规管活动)期货执业资格(已通过期货专科考试)就期货合  
约提供意见(第五类受规管活动)证券执业资格(已通过证券投  
资基金专科考试)提供资产管理(第九类受规管活动) 内地证券  
期货专业人员在香港申请牌照时，必须符合《适当人选的指  
引》及《胜任能力的指引》(可于香港证监会网页下载)所列  
的准则。根据上表，内地证券期货专业人员虽已符合香港证  
监会的“认可行业资格”的要求，但根据《胜任能力的指引  
》，内地专业人员亦需通过香港相关的法规考试以符合其“  
有关本地监管架构的考试”的要求。详情请参阅《证券及期  
货从业员资格考试考试手册》（可于学会网页下载）内的附  
录一。 考试纲要（卷一）基本证券及期货规例 第1章：香港  
金融业监管概览第2章：有关的香港法例的原则及《公司条例  
》第3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4章：发牌及附属条例第5章

：业务操守及客户关系第6章：业务运作及实务第7章：证券、期权及期货第8章：其它证监会规管活动第9章：市场失当行为、不当交易行为及遵守法则 关于香港证券专业学会 香港证券专业学会为有意投身金融服务业的人士提供全面而优质的专业培训课程、活动及国际认可考试，旨在协助他们提升其业内专业技能。详情请浏览网址[www.hksi.org](http://www.hksi.org)。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